**关于申报2020年课程思政专项研究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发挥课堂教学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中主渠道作用，学校研究决定设立西安交通大学课程思政专项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现将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弘扬西迁精神。以教师队伍为主力军、以课程建设为主战场、以课堂教学为主渠道，不断深化育人内涵，将价值塑造、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三者融为一体，落实所有教师、所有课程育人责任。

二、 申报要求

紧密围绕教育部关于课程思政建设工作的具体要求，立足学校课程思政工作实际，聚焦课程思政实施条件、机制、评价标准、问题及对策、课程实践等主题，挖掘新经验、发现新问题、提出新思路、探索新方法，为我校课程思政建设工作的发展提供科学的理论指导和坚实的实践支撑。

三、 申报内容

（一）项目选题：选题必须符合指导思想和申报要求，按照规划引导和学术自主相结合的原则，申请者既可从《西安交通大学2020年课程思政专项研究项目课题指南》（以下称《指南》）中选择题目进行申报，也可围绕本次项目聚焦的主题自拟题目。课题名称应表述规范、准确、简洁。

“课程实践类”课题要深入挖掘课程蕴含的德育内涵和元素，对该课程的教学大纲、教学内容、教学评价及课堂教学各环节进行改革优化。鼓励将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作为课程共建人纳入研究团队，参与课程思政建设，配合做好挖掘、凝练、教学呈现等工作。

（二）项目类别：本次专项研究按研究性质分为：综合研究类、课程实践类两个类别；设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含自拟题目课题）。

（三）经费资助：课题研究经费由教务处、研究生院共同资助。重点课题资助额度20000元，一般课题资助额度10000元。

（四）项目成果：重点课题结题成果形式为1篇以上公开发表的论文或被学校采纳的研究报告、工作方案、制度等。一般课题的结题成果形式为论文、研究报告及相关调查报告等。

四、申报条件

（一）申报人范围：“综合研究类”申请人面向本校在岗教师或行政管理人员，“课程实践类”申报人须为授课教师，且能连续三年面向学生公开讲授。

（二）项目申请人即为项目负责人。项目申请人每人限报1项，项目参与人每人参与项目不超过2项。

五、申报及评审程序

（一）项目申请者填写申请书，经学院或所在部门审核同意后，于2020年9月21日前提交《2020年课程思政专项研究项目申请书》并将电子版发送至联系人邮箱。

（二）学校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和复审，确定立项项目名称、资助额度等。